证券代码:600381 证券简称:*ST 贤成 公告编号:2008－26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8年4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会董事5人,实际到会并参加表决4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讨论,通过相关议案情况如下:

一、同意张云鹤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张云鹤先生因工作调动的原因,认为不再适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公司董事会同意张云鹤先生的辞职申请,并对张云鹤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积极认真的工作态度及对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根据公司目前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的组成拟由5人增加至9人,对原《公司章程》作出相应的修改如下:

原《公司章程》第一百十三条规定“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更改为:“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设董事长一人”;

上述修改将提交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及将相关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议案》;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详情请见公司2008-28号《召开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四、审议通过《提名李广建先生、王彬先生、黄志文先生担任公司新增董事职务》的议案,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提名王汉齐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提名易永建先生担任公司新增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武汉众环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4月30日

附:新增董事职务候选人简历

1、李广建先生:1954年3月出生,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在广州市人民政府驻深圳办事处工作,并曾担任广州鹏城贸易公司总经理职务,现任广州鸿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君源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具有丰富的项目开发和项目管理实际工作经验。

2、王彬先生:1963年12月出生,中南财经大学金融应用专业本科毕业,曾先后担任梅州市建设银行业务股长、珠海市农业银行香洲支行南坑办事处主任、珠海市农业银行三灶支行行长、珠海市农业银行市场部经理及广东蕉岭油坑企业集团副总经理等职务,具有丰富的金融管理和企业管理经验。

3、黄志文先生:1967年3月出生,中央电大行政管理大专学历,曾先后担任广东省阳江市江城区外经委业务员、业务股副股长、阳江市江城区委办秘书、广东华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等职务,现任阳江市长发实业公司总经理。

附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汉齐先生:1969年9月出生,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英国曼彻斯特大学法学硕士(国际商法),执业律师,曾先后任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二炮部队、兰州军区、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现任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及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上海执行委员会主任。

2、易永健先生:1965年10月出生,浙江大学工学学士及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具有证券和期货业从业资格,曾先后担任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新疆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股票代码:600381 股票简称:*ST 贤成 公告编号:2008-27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08年4月3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会监事3人,实际到会并参加表决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讨论,通过相关议案情况如下:

一、同意召开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并将相关议案提交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同意邓威先生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

邓威先生因本职工作需要长期在境外工作,认为不适合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向本监事会提出辞职的申请。现经商议,本监事会同意邓威先生的辞职申请,同时对邓威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和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表示由衷的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邓威先生回避本次表决)。

三、同意公司2008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关于推选钟文波先生担任公司职工监事的决定》,由钟文波先生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8年4月30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钟文波先生:1965年10月出生,香港国际商学院EMBA学位,曾在工商银行梅州兴宁支行任职,2000年至今担任贤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贤成集团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等职务。

证券代码:600381 证券简称:*ST 贤成 公告编号:2008－28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召开日期和时间:2008年5月26日上午10点

3、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广园东路庆云街1号广州嘉鸿华美达广场酒店二楼天河厅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二、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凡2008年5月1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08年5月15日);

3、我公司法律顾问。

三、会议登记方法:

1、截止上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登记。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登记;法人股东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登记。

3、登记地点:会议现场

4、登记时间:2008年5月26日9:20－9:50

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如下:

1、审议《公司2007年度报告》;

2、审议《公司董事会2007年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目前公司已基本实现主业转型的实际情况,以及出于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等目的的需要,公司董事会的组成拟由5人增加至9人,并对原《公司章程》作出相应的修改如下:

原《公司章程》第一百十三条规定“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更改为:“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设董事长一人”;

7、审议《提名李广建先生、王彬先生、黄志文先生担任公司新增董事职务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拟由六名董事和三名独立独立董事组成,需要增加三名董事人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名李广建先生、王彬先生、黄志文先生作为新增董事候选人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8、审议《提名王汉齐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提名易永建先生担任公司新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独立董事张云鹤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需补选一名独立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拟由六名董事和三名独立独立董事组成,需要增加一名独立董事人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名王汉齐先生、易永建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9、《关于续聘武汉众环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五、其他:

1、联系电话:020－61210978

传真:020－61211018

2、联系人:陈定

3、出席会议者的食宿、交通费自理,会议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4、由于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较多及较重要,为提高会议效率,本次会议将准时于会议召开当日上午10:00开始,敬请各位参会股东务必带齐出席会议所需股东资料并配合会议工作人员的工作,于会议规定登记时间内抵达会议召开地点并办理完毕相关的登记手续。

专此通知。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4月30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被委托人: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权限: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王汉齐先生、易永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我《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我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盖章)

2008年4月30日于广州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王汉齐,作为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王汉齐

2008年4月30日于上海

青海贤成矿业 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易永健,作为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王汉齐

2008年4月30日于上海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 关于独立性的补充声明

一、基本情况

1.本人姓名:王汉齐

2.上市公司全称: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其他情况:详见《独立董事履历表》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二、是否为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三、是否为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者控股股东的子公司、分公司等下属单位任职的人员或其亲属?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四、是否是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咨询、评估、法律、承销等服务的机构任职的人员并参与了有关中介服务项目?是否为该机构的主要负责人或者合伙人?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五、是否为在本公司贷款银行、供货商、经销商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六、是否为中央管理的现职或者离(退)休干部?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本人王汉齐(正楷体签名)郑重声明:上述回答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完全明白做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上述回答和所提供的其他资料,评估本人是否适合担任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声明人:王汉齐

日 期:2008年4月30日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 关于独立性的补充声明

一、基本情况

1 本人姓名:易永健

2.上市公司全称: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其他情况:详见《独立董事履历表》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二、是否为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三、是否为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者控股股东的子公司、分公司等下属单位任职的人员或其亲属?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四、是否是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咨询、评估、法律、承销等服务的机构任职的人员并参与了有关中介服务项目?是否为该机构的主要负责人或者合伙人?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五、是否为在本公司贷款银行、供货商、经销商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六、是否为中央管理的现职或者离(退)休干部?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本人易永健(正楷体签名)郑重声明:上述回答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完全明白做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上述回答和所提供的其他资料,评估本人是否适合担任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声明人:易永健

日 期:2008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087 股票简称:长航油运 编号:临2008-014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关于召开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8年4月27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08年4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表决通过了《关于对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改善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简称长航新加坡公司)资本结构,提升其融资能力,发挥其国际融资和经营、管船等方面的优势,我公司拟将拥有的“白鹭洲”、“长航光荣”、“长航幸运”等3艘船舶按资产净值(截止到2008年3月31日的净值为人民币92220万元),以增加投资的方式注入长航新加坡公司。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2008年5月20日上午9:30。

(3)会议地点:南京市中山北路324号油运大厦16楼会议室。

(4)会议方式:现场开会。

2、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对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3、会议出席对象

(1)凡于2008年5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参加会议,因事不能出席者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4、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请于2008年5月19日9:00—17:0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逾期未办理登记的,请于会议召开当日9:00之前到油运大厦16楼办理登记,会议开始后将不再接受股东登记。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5、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联系地址:南京市中山北路324号油运大厦6楼

联 系 人:龚晓峰 周大刚

联系电话:025-58586145 58586146

传 真:025-58586145

邮 编:210003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五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单位(人)对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的投票意愿如下(在表决项后面的方框内打“√”):

1、《关于对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自2008年 月 日至2008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08-017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配股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或“隧道股份”)2007年12月6日召开的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配股方案,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2008年第24次会议审核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90号文核准。

2、本次配股简称:隧道配股;代码:700820;配股价格:8.12元/股。

3、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08年5月5日-2008年5月9日。提醒股东注意申购时间。

4、公司股票在本次配股网上申购期间停牌;2008年5月12日网上资金清算,网下验资,继续停牌;2008年5月13日将公告配股结果,并复牌交易。

5、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交易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1.00元

3、配股比例及数量:本次配股以2008年4月30日(股权登记日,T日)隧道股份总股本591,128,735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2.5股,可配售股份总额为147,782,184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可配售54,060,357股,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可配售93,721,827股。

4、配股价格:8.12元/股。

5、隧道股份控股股东认购本次配股的承诺:隧道股份控股股东上海城建(集团)公司已承诺全额现金认购其可配股数。

6、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120,000万元人民币

7、发行对象:截止2008年4月30日(T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隧道股份全体股东。

8、发行方式:无限售条件的股份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有限售条件的股份采取网下定价发行。网上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9、承销方式:代销

10、本次配股主要日期:

以下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本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如下:

交易日	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T-2	2008年4月28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发行公告及网上路演公告	上午9:30-10:30停牌
T-1	2008年4月29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T	2008年4月30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1—T+5	2008年5月5日至2008年5月9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配股提示性公告	全天停牌
T+6	2008年5月12日	获取保荐人清算数据,网下验资,确定老股东认配比例;发行成功,登记公司网上清算	全天停牌
T+7	2008年5月13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1、配股缴款时间

2008年5月5日(T+1日)起至2008年5月9日(T+5日)的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2、缴款地点

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于缴款期内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在股票账户指定交易的营业部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也可于缴款期内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等方式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

3、缴款方法

无限售条件股股东认购本次配股时,填写:“隧道配股”认购单(请投资者根据所在营业部的要求填写),代码“700820”,配股价8.12元/股。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售比例(0.25),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取整。(请投资者仔细察看“隧道配股”可配证券余额)。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可配数量限额。

三、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1、发行人: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大连路118号
法定代表人:	陈彬
联系人:	金波、林丽霞
电话:	86-21-65869999*5072
传真:	86-21-65419227
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10楼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	赵明、董曦明
联系人:	王琴、季晔、郭瑛英、潘锋、倪进、乔翔
电话:	021-68801553,010-85130202
传真:	010-8513054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5月5日

股票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华盛达 编号:临2008-022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年报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2007年报告(摘要)》已于2008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公告。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 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 >》(2007年修订)的要求,对年报中股东情况进行补充说明: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人股东法人代表	法人股东注册资本	法人股股东成立日期	法人股东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浙江中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王忠强	5800万元	2002年12月24日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资产管理的咨询服务

注:2008年4月13日,浙江中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策创业”)与上海大汉三通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汉三通”)签署了《上海大汉三通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与浙江中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受让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华盛达有限售条件股份7,529,332股(占华盛达总股份的5.93%)以每股6元的价格转让给大汉三通,同时,受让方大汉三通承诺,在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继续遵循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限售条件的承诺。本次转让完成后,大汉三通将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目前,转让手续已于2008年4月22日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沱牌曲酒 证券代码:600702 编号:2008-010

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国内物价上涨造成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大幅提高,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良性运行,确保公司产品的盈利水平,经研究决定,从2008年5月1日起公司舍得系列酒的对外售价上调10%-15%。

近期,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审查,四川舍得酒业有限公司“舍得”注册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特此公告

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753 股票简称:东方银星 公告编号:临2008—014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重庆银星智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08年4月29日将其持有本公司股权中的640万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重庆分行。

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三十日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新增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协商,自2008年5月5日起,齐鲁证券开始代理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668,场内认购代码:521668)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一、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531-95538

公司网站:www.qlzq.com.cn

二、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五日

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7年11月24日发布了《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的公告》,根据《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情况提示如下:

自2007年11月24日起本基金暂停了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在暂停本基金申购和基金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正常办理(销售机构是否能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情请咨询本基金各销售渠道)。

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20-2888(免长途话费)或021-5352462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5月5日

股票简称:华联控股 股票代码:000036 公告编号:2008-013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更正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8年4月30日,公司刊登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作为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项之一《关于浙江华联三鑫石化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单独作了公告(公告编号:2008-011),该议项披露关于“特别约定”小节的个别内容表述有误,现作如下更正:

原公告内容:“本次增资时华西集团、精工建设集团将分别为本公司上述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其中华西集团反担保额度为5.2275亿元,精工建设集团反担保额度为3.0214亿元”。

现更正为:“本次增资时华西集团、精工建设集团将分别为本公司上述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其中华西集团反担保额度为3.0214亿元,精工建设集团反担保额度为5.2275亿元”。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三十日